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为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登月气门在人民币 2,900 万元额度范围内向公司关联方欧洪先申请借款，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即 LPR）计算，借款期限为 2 年，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

2、欧洪先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4,429,1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1%，现担任登月气门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欧洪先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欧洪先与张弢、李盘生、罗天友、吴素叶、欧少兰、邓剑雄共七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827,4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2%。张弢与公司董事朱伟彬为舅甥关系，欧洪先与公司董事欧洪剑为兄弟关系，关联董事朱伟彬、欧洪剑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姓名：欧洪先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41224196511*****

住所：广东省怀集县怀城镇城东山城居委会工业大道*****

欧洪先为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4,429,1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1%。

同时欧洪先还担任登月气门董事职务。

欧洪先与张弢、李盘生、罗天友、吴素叶、欧少兰、邓剑雄共七位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827,4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2%。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登月气门在人民币 2,900 万元额度范围内向公司关联方欧洪先申请借款，目的用于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即 LPR）计算，借款期限为 2 年，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资金到账之日起计算。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用于满足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体现了公司股东欧洪先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 年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如下：

1、登月气门在人民币1,000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申请融资，公司股东张弢、欧洪先为此次融资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2024 年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